

证券代码：688633

证券简称：星球石墨

公告编号：2024-064

转债代码：118041

转债简称：星球转债

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星球转债”预计满足转股价格 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转股价格：23.31 元/股
- 转股的起止日期：自 2024 年 2 月 5 日至 2029 年 7 月 30 日
- 自 2024 年 8 月 20 日至 2024 年 9 月 2 日，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转股价格的 85%，存在触发《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可能性。若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公司将于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1229 号”文同意注册，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62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62,000.00 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 2023 年 7 月 31 日至 2029 年 7 月 30 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192 号）文同意，公司 62,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

称“星球转债”，债券代码“118041”。

根据有关规定和《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星球转债”自2024年2月5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33.12元/股。

因公司办理完成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星球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1月27日起调整为33.04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星球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因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星球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7日起调整为23.3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星球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二、 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与可能触发情况

（一）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星球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应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修正程序

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须在符合条件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二）转股价格修正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自 2024 年 8 月 20 日至 2024 年 9 月 2 日，公司股票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转股价格的 85%（即 19.81 元/股），存在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可能性。若未来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内有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仍继续满足相关条件，将可能触发“星球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2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若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公司将于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修正或者不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并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 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触发“星球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后确定本次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3日